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
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思软件”）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为陈航先生。陈航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关于在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 1、从博思软件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减持博思软件股份的行为。
- 2、从博思软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博思软件的股份。
- 3、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而发生减持的，本人承诺因减持所得的收益全部归博思软件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